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木垒县交通局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木垒县交通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签章）：**哈里**

填报时间：**2025年04月10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新疆有着丰富的乡村旅游资源，农村公路的建设能打通旅游通道，吸引更多游客，带动农家乐、民宿等产业发展，促进农村经济多元化；优质的农村公路能够改善农产品的运输条件，降低运输成本，减少损耗，推动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为农村居民提供更便捷、安全的出行条件，提高生活质量，增进民生福祉；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助于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农村整体形象，为农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奠定基础；良好的交通条件能够吸引人才回流农村，为农村发展注入活力，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通过完成2024年木垒县农村联网路、安全生命防护建设项目工程任务，明显改善贫困地区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整体建设有利于经济的发展，群众稳定解决温饱，实现可持续发展。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昌州财建（2023）1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批复，下达我局解决农村公路建设资金1247.56万元，用于木垒县2024年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
  
3.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由木垒县交通运输局牵头，主要解决2024年木垒县农村联网路、安全生命防护建设项目工程任务。
  
木垒县2024年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项目2024年4月15日由新疆宇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新疆建思达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项目的施工单位，新疆昌盛方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截止2024年7月15日，项目已全面完工，项目于2025年才进行验收；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建设项目2024年4月15日由新疆宇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新疆千僖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项目的施工单位，新疆昌盛方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截止2024年7月15日，项目已全面完工，项目于2025年才进行验收；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二合同段）建设项目2024年4月15日由新疆宇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新疆建思达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项目的施工单位，新疆昌盛方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截止2024年7月15日，项目已全面完工，项目于2025年才进行验收；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三合同段）建设项目2024年4月15日由新疆宇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新疆博壹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项目的施工单位，新疆昌盛方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截止2024年7月15日，项目已全面完工，项目于2025年才进行验收；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四合同段）建设项目2024年4月15日由新疆宇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新疆三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为项目的施工单位，新疆昌盛方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项目监理单位。截止2024年7月15日，项目已全面完工，项目于2025年才进行验收；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于2024年5月昌吉州财政局下发的昌州财建（2023）159号文件安排资金为1247.56万元，为上级财政资金，实际到位1247.5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执行1247.56万元，执行率100%，资金落实到位。资金主要用于2024年木垒县农村联网路、安全生命防护建设项目工程款。为确保项目资金的安全有效使用、安全运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我单位严格按照木垒县交通运输局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执行，资金由财政大平台统一拨付，由财政监管，严禁随意调整预算，改变支出用途，做到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挤占项目资金等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依据昌州财建【2023】159号文件要求，木垒县交通运输局计划使用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资金主要用于支付2024年木垒县农村公路建设项目。项目的实施可极大提高居民出行的安全性，为农副产品提供较好的交通条件，完善该区域的交通安全设施配套设施建设。
  
2.阶段性目标
  
2.12024年5月25日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完成：挖土方9333m3，利用土方填筑9333m3，借土填方8591m3，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21714㎡，厚160mm水泥稳定砂砾基层（冷再生）21871㎡，下封层：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40814㎡，1-0.50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4m，1-0.75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24m，1-2m拱涵帽石修复0.48m；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二合同段完成：路基工程借土填方32m3，路面：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115.1㎡，厚40mm培路肩173.33m3，；水泥稳定砂砾基层（冷再生）38835㎡，下封层：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36556㎡，路缘石6100m，厚40mm培路肩145.88m3；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三合同段完成：挖土方1541m3，利用土方填筑580m3，借土填方22m3，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6858.9㎡，厚160mm水泥稳定砂砾基层（冷再生）39025㎡，下封层：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25000㎡；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四合同段完成：路基：清理与掘除边坡清除表土1346.97㎡，拆除结构物拆除物供（1-0.50涵洞）90.59m3，挖土方5677.16m3，路基填筑借土填方6670.05m3，挖台阶5680㎡，路面：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52666㎡，下封层：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46207㎡，厚40mm培路肩214.36m3，1-0.50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15.5m，1-1.00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7m，1-0.30m钢管涵（无缝管涵）26m；提升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质量，以构建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络为导向，协调推进公路快速网、干线网和基础网建设；
  
2.22024年6月25日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完成：挖土方9333m3，利用土方填筑9333m3，借土填方8591m3，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16345㎡，厚160mm水泥稳定砂砾基层（冷再生）21871㎡，厚180mm水泥稳定砂砾14713，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33843.8㎡，厚40mm培路肩140.63m3，1-0.50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4m，1-0.75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24m，1-2m拱涵帽石修复0.48m；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二合同段完成：路基工程借土填方32m3，路面：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115.1㎡，厚160mm厚40mm培路肩173.33m3，；水泥稳定砂砾基层（冷再生）38835㎡，下封层：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36556㎡，路缘石6100m，厚40mm培路肩145.88m3；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三合同段完成：挖土方1541m3，利用土方填筑11.36m3，借土填方22m3，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87.9㎡，厚160mm水泥稳定砂砾基层（冷再生）39025㎡，下封层：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37013.5㎡，厚40mm培路肩158.85m3，C30混凝土路面5920.4㎡；2024年农村公路联网路建设项目第四合同段完成：路基：清理与掘除边坡清除表土1346.97㎡，拆除结构物拆除物供（1-0.50涵洞）90.59m3，挖土方5677.16m3，路基填筑借土填方6670.05m3，挖台阶5680㎡，路面：厚150mm级配砾石（基层）52666㎡，下封层：厚40mm细粒式沥青混凝土46207㎡，厚40mm培路肩214.36m3，1-0.50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15.5m，1-1.00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排水与涵洞7m，1-2.0m钢筋混凝土盖板涵8m，1-0.30m钢管涵（无缝管涵）26m；该项目的实施将完善了木垒县交通路网基础设施体系，对经济发展具有深远的影响，实现城乡建设统筹发展和加快当地旅游业发展，有效的改善互助综合服务中心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入住人员的居住环境、生活质量、促进社会稳定，从而带动木垒县的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通过绩效评价，强化部门资金使用的绩效意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及时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下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通过对2024年度上级财政下拨的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衡量项目资金的“产出”与“绩效”，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安排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决策、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成本、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的工作完成情况、完成效果、公众满意度；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具体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过程（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来评价。
  
4.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
  
（5）《“四好农村路”督导考评办法》
  
（6）《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7）《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8）《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绩效评价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总结经验和教训，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按照科学合理的方式，综合分析考核项目的绩效情况。
  
（1）科学规范原则。坚持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公正公开原则。坚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坚持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5）统筹兼顾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6）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根据项目特征，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全面反映项目决策、过程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成本、项目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2个二级指标。并以此设定各项指标的分值分配：决策、过程、产出、效果。本次绩效评价实行百分制，即各项指标值之和为100分，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绩效评价。见附表1。
  
3.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4.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本次评价主要是参照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制定，对于已经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则直接用实际情况与计划情况相比较进行评价。对于没有制定计划目标的指标，则参照历史标准进行评价。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包括两大类，一类是定量指标，一类是定性指标。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的指标体系的打分评价”+“定性的调查信息的归纳和提炼”，两种方式互相补充以构成对本次项目的完整评价。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1我单位于2025年3月1日收到自评工作任务后，及时确定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张新学为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工作安排，对项目策划和监督，全面负责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最终质量，对评估人员出具的最终报告质量进行复核，确保评估结果的客观性；
  
吴永信为副组长，主要负责报告的审核、指导；
  
哈里、阿布、高芳为组员，负责资料、数据整理，编制报告。
  
小组制定了项目评价的工作思路及工作安排，参考学习了相关政策制度、实施方案和相关的工作文件，为评价工作的开展提供工作指引。
  
1.2 2025年3月2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
  
1.3 2025年3月3日，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
  
2025年3月4日-3月8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2.1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与项目负责人、财务人员进行访谈沟通，全面了解项目实施的目的、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实施结果等方面的内容；全面收集项目决策过程、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质量管理、项目效益等相关资料，完成绩效评价内容所需的印证资料整理，所有数据经核查后统计汇总。
  
2.2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的分配和使用情况、项目自评情况，及时与项目实施人员沟通协商，对项目的实施全过程工作进行核实，并做了相关问卷调查，据实酌情调整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剖析问题产生原因。
  
3.分析评价：
  
2025年3月9日-3月13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4.撰写报告
  
评价小组根据对项目的资料、实施情况进行核实分析后，围绕评价体系对项目支出绩效进行了评价打分，并撰写了绩效评价报告，报告编制完成后上报至单位领导处进行定稿，最终将定稿报告上报至木垒县财政局，并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资料归档
  
评价小组对已完成的评价项目资料进行整理、封装，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并将资料整理成册后交档案室统一归档保存，以备后期查阅。**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确保项目管理进度落实到人，项目已全部完成，验收合格。评价小组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目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经评价，本项目部分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项目的实施，实际支付了2024年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128.62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工程款305.96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二合同段工程款223.14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三合同段工程款289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四合同段工程款300.84万元，提高了居民出行的安全性，为农副产品提供了较好的交通条件，完善了该区域的交通安全设施配套设施建设。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该项目预算资金支付为93%，实际执行中按照工程项目进度支付工程款，截止年末，该项目资金支付率达到100%。
  
评价结论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运用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7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6个，总体完成率为94.12%。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8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
  
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100%；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4个，满分指标3个，得分率75%；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2个，满分指标2个，得分率100%。
  
（三）相关评分表
  
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详细评分表见附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分值
  
权重 15 15 50 20 100
  
分值 15 15 48 20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5分，实际得分15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
  
（1）项目立项依据《昌州交发[2024]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农村公路车购税“以奖代补”切块资金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
  
（2）项目立项依据《昌州财建[2023]1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资金预算的通知》
  
（3）项目立项依据《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程序：提报项目建议书、申请立项过程等均按照立项程序的相关规定进行；
  
②审批文件、材料：本项目审批文件有：《木发改字[2024]35号关于木垒县2024年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木发改字[2024]36号关于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审批文件及材料齐全；
  
③项目事前工作：本项目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已设立项目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依据昌州财建【2023】159号文件要求，木垒县交通运输局计划使用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资金主要用于支付2024年木垒县农村公路建设项目。项目的实施可极大提高居民出行的安全性，为农副产品提供较好的交通条件，完善该区域的交通安全设施配套设施建设。”，与“实际支付了2024年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128.62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工程款305.96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二合同段工程款223.14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三合同段工程款289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四合同段工程款300.84万元”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提高了居民出行的安全性，为农副产品提供了较好的交通条件，完善了该区域的交通安全设施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4条，二级指标共6条，三级指标共9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8条，定性指标条数1条，超过70%。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明确。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得出，项目预算编制根据项目内容进行计算，预算数经过州交通运输局会议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无偏差，预算编制较科学。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参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2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以《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资金》（昌州财建[2023]159号）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分配额度无偏低或偏高情况，分配额度合理。根据《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用于普通省道及农村公路建设“以奖代补”资金》（昌州财建[2023]159号）文件显示，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247.56万元，实际分配资金与我单位提交申请的资金额度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1247.56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安排资金1247.56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247.56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1247.56/1247.56）\*100.00%=1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100.00%\*3=3.0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资金落实到位。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年初预算数1247.56万元，全年预算数1247.56万元，全年执行数1247.56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0%=（1247.56/1247.56）\*100.00%=100%。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100%\*3=3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预算按计划执行。
  
3.资金使用合规性
  
3.1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2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木垒县交通运输局单位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进行：由交通运输局提交木垒县上级专项资金使用审批表到县委分管领导，经审批后提交到县财政局。项目资金拨付手续齐全，资金拨付手续有：木垒县上级专项资金使用审批表、资金使用文件。
  
3.3本项目资金合同规定的用途为：2024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
  
3.4项目资金截至2024年12月20日已拨付至100%，过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4.管理制度健全性
  
4.1本项目已制定《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4.2本项目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已经过木垒县交通运输局党组会议审批通过，确保了各项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完整性。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5.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资料和已建立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本单位已建立制度执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其中：
  
5.1项目的审批、招标、建设、验收过程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5.2本项目无调整情况
  
5.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
  
5.4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32.488公里农村公路建设，支付了2024年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128.62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一合同段工程款305.96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二合同段工程款223.14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三合同段工程款289万元，木垒县2024年农村联网路建设项目第四合同段工程款300.84万元，项目资金支付率100%，其中：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改建农村公路里程，预期指标值：≥32.488公里，实际完成值32.488公里，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5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公路工程质量达标率，预期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指标2：项目资金支付率，预期指标值：≥93%，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7.53%（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偏差原因：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到位资金全部支付完毕。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3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预期指标值：≤90天，实际完成值90天，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4.项目成本情况分析
  
指标1：项目预算控制率，预期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指标2：2024年农村公路新改建成本，预期指标值：≤34.45万元/公里，实际完成值34.45万元/公里，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木垒县交通运输局2024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一批农村公路建设资金项目截止到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提升了农村公路网通达水平，公路正常运转率达到90%以上；其中：
  
1.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本项目无该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提升农村公路网通达水平，预期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指标2：公路正常运转率，预期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本项目无该指标**

**指标1：周边群众满意度，预期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指标值）\*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管理愈加规范。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制度，明确了资金付款流程，统一了资金申请手续，做到了层层审核、层层负责、层层把关，付款中全部要求收款单位提供正规发票，没用白条入账现象。
  
（2）分层分类设置指标，确保覆盖全面。将指标体系划分为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层面。确保对项目进行全方位评价。
  
（3）在实施过程中规范管理，做到事前有计划、事中有监督、事后有问效，对质量严格把关，发挥完善的机制、严格管理、人性化的方式对项目完成的积极作用。
  
（二）后续工作计划
  
（1）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反映出的管理短板，有针对性的组织培训学习，共同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2）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用制度、用规范来有效提高项目进度，专人负责资金、专人负责项目现场管理，确保该项目在既定时间内完成所有工程量，达到预期效果。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的问题：
  
客运服务质量有待提升：部分公交线路规划不够合理，未能充分考虑居民出行需求和客流分布特点，导致部分区域公交线路覆盖不足，居民出行换乘次数多、耗时久。一些客运车辆车况较差，车内卫生环境不佳，司乘人员服务态度冷漠，对乘客的咨询和求助不够热情，影响了乘客的出行体验。例如，有乘客反映乘坐某条公交线路时，车辆老旧，行驶过程中颠簸严重，且车内异味较大。？
  
货运市场监管存在漏洞：对货运车辆超限超载、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不够，部分货运企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存在车辆违规改装、驾驶员疲劳驾驶等安全隐患。在一些货运源头企业，如砂石料场、煤矿等地，缺乏有效的监管手段，导致超限超载车辆出场，不仅损坏道路基础设施，还严重威胁道路交通安全。据统计，2024年因货运车辆超限超载引发的交通事故较上一年有所增加。？
  
运输市场信息化建设滞后：交通运输局对运输市场的信息化管理水平较低，缺乏完善的客运、货运信息平台，无法实现对运输车辆的实时监控、调度以及对运输市场数据的有效分析和利用。客运企业与乘客之间信息沟通不畅，乘客难以及时获取车次、票价、余票等信息；货运企业与货主之间也存在信息不对称问题，导致物流成本增加，运输效率低下。
  
2.改进措施：
  
优化客运服务：对公交线路进行全面优化调整，通过实地调研、收集居民意见等方式，充分了解居民出行需求和客流分布特点，科学合理规划公交线路，增加公交线路覆盖范围，减少居民出行换乘次数。加强对客运企业的监管，督促企业定期对客运车辆进行维护保养，更新老旧车辆，改善车内卫生环境。开展司乘人员服务培训，提高司乘人员的服务意识和业务水平，规范服务行为，对服务质量不达标的司乘人员进行严肃处理。？
  
加强货运市场监管：加大对货运车辆超限超载、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加强路面执法检查，在重点路段设置固定治超站点和流动治超巡查组，对超限超载车辆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加强对货运源头企业的监管，建立源头监管台账，定期对源头企业进行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从源头上杜绝超限超载车辆出场。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货运车辆动态监管平台，对货运车辆的行驶轨迹、载重情况等进行实时监控，及时发现和处理违规行为。？
  
推进运输市场信息化建设：加大对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建立完善的客运、货运信息平台。在客运方面，通过信息平台实现车次、票价、余票等信息的实时查询和在线预订功能，方便乘客出行；同时，客运企业可以通过平台对车辆进行实时调度，提高运营效率。在货运方面，搭建货主与货运企业之间的信息交流平台，实现货物运输需求与运力的有效匹配，降低物流成本。利用大数据技术对运输市场数据进行分析，为运输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六、有关建议**

**建立内部监督机制：交通运输局内部成立专门的监督小组，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输管理、安全监管等各项工作进行定期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工作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执法规范情况等，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违规违纪行为严肃问责，确保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制定科学合理的交通运输行业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将道路建设质量、养护水平、运输服务质量、安全监管成效等纳入考核范围，定期对下属单位、运输企业等进行考核评价。考核结果与资金分配、项目审批、企业信誉等挂钩，激励各单位和企业积极履行职责，提高交通运输行业整体发展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次预算绩效评价所采集的数据因为采集时间、数据来源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出现一定的偏差，进而对评价结果存在影响；
  
2.该项目资金只是2024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一部分资金，不是全部项目资金。**